



# 共青团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文件

内团发〔2021〕4号



## 关于印发《在全区各级团组织和全体共青团员中开展“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共青团各盟市委，满洲里、二连浩特市团委，各高等院校、大厂矿企业团委，自治区直属机关团工委、金融团工委、非公经济组织团工委，内蒙古军区政治工作局，内蒙古公安厅机关党委（党建工作处），内蒙古出入境边防检查总站政治处，内蒙古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政治部组织教育处，内蒙古自治区森林消防总队政治部组织处：

《在全区各级团组织和全体共青团员中开展“学党史、强

信念、跟党走”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已经自治区团委书记会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共青团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

2021年3月18日



# 在全区各级团组织和全体共青团员中 开展“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 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

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党中央决定在全党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是立足党的百年历史新起点、统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为动员全党全国满怀信心投身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作出的重大决策。共青团作为党缔造和领导的青年政治组织，要把党史学习教育作为发挥党的助手和后备军作用的重大责任，作为团员思想武装和团的思想建设的重要内容，作为深化青少年思想政治引领的重大契机，引导广大团员青年厚植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情感，让红色基因、革命薪火代代传承。根据《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印发关于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内党发〔2021〕6号）和《共青团中央关于在全团开展“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学习教育的通知》（中青发〔2021〕3号）要求，结合自治区共青团工作实际，制定《关于在全区各级团组织和全体共青团员中开展“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

## **一、主题**

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

## **二、参加对象**

全区各级共青团组织和全体共青团员

## **三、目标任务**

开展“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学习教育，要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紧密结合共青团工作和团员青年实际，坚持团员自学和支部组织学习相结合，坚持理论学习和实践教育相结合，教育引导全区广大团员青年了解党的光辉历史、感悟党的初心使命、领会党的创新理论、体认党的精神谱系、传承党的红色基因，更加自觉地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不移跟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贡献青春力量。

## 四、主要安排

### （一）学习教育

1. **开展个人自学。**根据年龄阶段和工作岗位特点，认真学习推荐的学习资料，积极参加“青年大学习·一起学党史”系列网上主题团课、观看优秀党史主题影视作品，把个人自学贯穿始终。全体党员团干部要积极参加全党党史学习教育，模范完成各项学习任务，为团员青年作出表率。

2. **组织专题学习。**全区各级团组织要结合实际开展主题突出、特色鲜明、形式多样的学习活动。要以支部大会为主要形式，围绕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改革开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等专题，开展不少于 4 次党史学习会，发挥好组织化学习优势。把全面学习党史和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族工作的重要论述、党中央关于推行使用国家统编教材和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等部署要求融会贯通，扎实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让守望相助理念和“三个离不开”“五个认同”思想在团员青年心中深深扎根。

3. **开展专题宣讲。**全区各级团的领导机关专职干部、基层团（工）委书记特别是大中学校团委书记，要在深入自学基础上面向基层团员青年至少讲 1 次党史主题团课、参加 2 次团支部学习交流活活动。组织各类青年宣讲团、模范人物深入街道社区、车间班组、生产一线、农村牧区等基层开展小范围、互动式党史宣讲，向团员青年面对面讲好党的故事，用先进事

迹弘扬共产党人的优秀品质，引导他们听党话、跟党走。

**4. 纳入专题培训。**各级团校要围绕党史学习教育，精心安排课程内容，组织好专题培训。要在全区团干部和青年工作骨干教育培训中加大党史学习内容比例，将习近平《论中国共产党历史》《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胡锦涛关于中国共产党历史论述摘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问答》《中国共产党简史》等作为重要培训教材。要将党史学习教育作为全年贯穿各级各领域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的主题主线，引导学员赓续红色血脉、担当时代责任。

**5. 参与网上互动学习。**动员广大团员积极参与团中央、自治区党委宣传部推出的党史学习网上打卡、答题对战、“四史”知识网上闯关答题等活动，以更具参与感、互动性的学习形式深化对党史内容的了解掌握。

## （二）组织生活

**1. 召开组织生活会。**团的领导机关的党员团干部，按照全党统一要求参加专题组织生活会，深刻感悟党的奋斗历程、伟大贡献、初心使命、理论成果、伟大精神、宝贵经验。全体团员以支部为单位集中开展 1 次专题组织生活会，对照习近平总书记对团员青年一以贯之的要求和希望，思考新时代的奋斗方向；对照先进党员事迹，思考担负的职责使命；对照团员先进性评价标准，查找自身不足，明确改进方向。在年底开展团员年度教育评议和团员先进性评价。

2. **集中开展入团仪式。**“五四”期间，全区各级团组织（基层团委、团总支）要按照入团仪式规定，组织新发展团员参加入团仪式，组织老团员重温入团誓词，邀请英雄模范、优秀共产党员和青年五四奖章获得者、优秀团干部、优秀团员等分享奉献故事、交流成长体会、感悟跟党初心，教育引导团员看齐榜样、学习先进、跟党走。

### （三）实践活动

1. **开展“我为青年做件事”主题实践活动。**组织团的各级委员、代表和团的领导机关干部结合实际、立足本职，开展服务青年主题实践活动，深化密切联系青年机制，帮助青年解决急难愁盼的事，力所能及为身边青年办一件看得见、摸得着的实事。

2. **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全区各级团组织广泛开展“我是共产党员，我帮你”“我是共青团员，我帮你”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组织动员广大青年和青年志愿者组织广泛参与“我是志愿者，我帮你”志愿服务活动，积极发挥“志愿北疆 APP”平台作用，努力形成守望相助、友爱互助的浓厚氛围。

3. **开展系列实践教育活动。**抓住重要时间节点，结合各地实际情况，广泛开展讲述党的故事、缅怀革命先烈、寻访红色地标、寻访英雄模范等系列实践活动。在“五四”期间、七月上旬、国庆前后，分别组织开展主题团日活动，教育团员铭记党的关怀、了解发展成就、增强奋斗意识。利用清明节、“八

一”、抗战胜利纪念日、国家公祭日等，组织形式多样的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教育活动。围绕党史重要事件，就近就便利用革命遗址、革命历史博物馆、纪念场馆、党性教育基地等红色资源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党史教育活动。组织大中小学开展主题班会、“红色家书”校园诵读等活动。结合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主题，统筹开展“三下乡”、“返家乡”、团员向社区（村）报到等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

**4. 开展形式多样的岗位建功活动。**组织引导团员立足岗位创新创效创优，发挥青年突击队、青年志愿者、青年文明号、青年岗位能手等品牌项目功能，教育引导各领域团员组织化、常态化参与岗位建功，提升服务大局贡献度。

带动少先队学习活动。以适合少年儿童特点的方式广泛开展“红领巾心向党”学习实践活动，以少先队队课和主题队日为主要形式，组织开展实践体验、参观寻访、仪式熏陶、学习先锋、争做“红领巾讲解员”等活动，组织观看“红领巾爱学习”、《党史十课》等网上系列主题队课，帮助少先队员学习了解党史故事，感受党的伟大。运用少先队员喜闻乐见的形式宣传好、阐释好《中共中央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少先队工作的意见》，让少先队员感受党中央对少先队员和少先队事业的关心厚爱。在“六一”期间全队集中举行“红领巾心向党”主题中队会。各级红领巾讲师团要深入基层开展宣讲，广大少先队辅导员要用少年儿童易于理解的语言讲好党的故事。

带动广大青少年开展学习。通过青联、学联学生会组织及团属青年社团等,广泛发动所联系的青年开展党史学习。制作、推出形式丰富的党史学习主题宣传文化产品,带动广大青少年了解党的光辉历史,增进对党的感情和信赖。

## **五、工作要求**

1. **坚持正确导向。**坚持马克思主义历史观,牢牢把握党的历史发展的主题和主线、主流和本质,严格以中央精神、权威口径为依据,突出成就教育,突出知史励今,旗帜鲜明反对历史虚无主义,坚决抵制歪曲和丑化党的历史的错误倾向。

2. **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团的领导机关要加强对面向团员青年学习教育的统一领导,做好组织动员、过程督导和支持保障,帮助基层把好方向、解决问题,确保有关部署落地落地。基层团委要按照自治区团委统一部署制定细化方案,抓好落实。团支部要组织全体团员认真参加学习教育,避免流于形式。学习教育开展情况纳入 2021 年盟市级团委年度考核重点项目。

3. **做好宣传报道。**要将党史学习教育作为统领全年共青团宣传工作的主题,组织各级各类团属媒体认真做好宣传工作,充分展示学习教育让红色基因、革命薪火代代传承的重大意义,充分展示广大团员青年学习党史、坚定信念、紧跟党走的学习成效,营造浓厚氛围。

联系人：杨苡萱

联系电话：0471—4931685

电子信箱：nmgtwxc@126.com

附件：共青团员、少先队员分类学习指引

附件：

## 共青团员、少先队员分类学习指引

全区广大团员参加党史学习教育，要自觉向党员标准看齐，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区分不同年龄和不同领域，各有侧重地确定学习目标和阅读书目，尽量多学、学懂中央提出的学习内容，进一步提高学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 1. 共青团员

学习目标：理解党百年奋斗的光辉历程，明白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是历史的选择、人民的选择。从党的非凡历程中感悟马克思主义的真理力量和实践力量，坚定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增强对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信念，对实现民族伟大复兴的信心，坚持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高度统一。立志把个人梦想融入实现中国梦的伟大实践。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族工作的重要论述，理解党中央关于推行使用国家统编教材和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重大意义，积极参加民族团结进步教育活动，树立守望相助理念和“三个离不开”、“五个认同”思想，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参考书目和文章：习近平《论中国共产党历史》、习近平

总书记在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的讲话、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央民族大学附属中学全校学生的回信、《中国共产党简史》、《新中国极简史》、《中国共产党内蒙古历史》第一卷（1921—1949）、《内蒙古自治区促进民族团结进步条例》

## 2. 少先队员

学习目标：能说出党史故事、党史人物，记住习近平总书记的希望要求，知道祖国建设的伟大成就和今天的幸福生活是因为中国共产党的正确领导，懂得中国共产党人的初心和使命是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认识到中国共产党的伟大，了解党、团、队特殊政治关系，理解做共产主义接班人的含义，树立从小听党话、跟党走，传承红色基因、争做时代新人的理想志向。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族工作的重要论述，理解党中央关于推行使用国家统编教材和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重大意义，和各族少年儿童互帮互助、和睦相处，从小树立守望相助理念和“三个离不开”、“五个认同”思想，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参考书目和文章：习近平《论中国共产党历史》、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的讲话、习近平总书记在北京市海淀区民族小学主持召开座谈会时的讲话、《中国共产党简史》、《新中国极简史》、《伟大也要有人懂：小目标 大目标 中国共产党一路走来》《中国共产党内蒙古历史》第一卷（1921—1949）、《内蒙古自治区促进民族团结进步条例》